

债券简称：PR 凤城河

债券代码：127745.SH

债券简称：18 凤建 01

债券代码：127897.SH

债券简称：19 凤建 01

债券代码：152142.SH

债券简称：20 泰凤 01

债券代码：167240.SH

债券简称：21 泰凤 01

债券代码：177336.SH

债券简称：21 泰凤 02

债券代码：178073.SH

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经公司事后审查发现，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部分数据披露不准确，为确保本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 2021 年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中“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中“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中“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情况”的数据进行更正，具体如下：

更正前：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房屋租赁	0.01	0.01	0.36	0.08	0.00	2.29
旅游服务	0.62	0.00	16.05	0.63	0.35	18.52
房屋转让收入	-	-	-	0.02	0.02	0.53
贸易收入	2.87	2.27	73.95	1.41	1.47	41.68

类金融收入	0.02	-	0.42	-	-	-
商品房销售收入	-	-	-	0.94	0.88	27.75
其他业务	0.36	0.03	9.22	0.31	0.00	9.22
合计	3.88	2.32	100.00	3.39	2.72	100.00

业务板块	上年同期金额增减（%）	
	收入	成本
房屋租赁	-87.50	100
旅游服务	-1.59	-100.00
房屋转让收入	-100	-100
贸易收入	103.55	54.42
类金融收入	100	-
商品房销售收入	-100	-100
其他业务	16.13	100
合计	14.45	-14.71

更正为：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收入占比
房屋租赁	0.01	0.01	0.40%	0.08	0.00	2.53%
旅游服务	1.38	0.20	39.28%	0.63	0.35	20.40%
房屋转让收入	-	-	-	0.02	0.02	0.59%
贸易收入	2.11	2.07	59.86%	1.41	1.47	45.92%
商品房销售收入	-	-	-	0.94	0.88	30.56%
类金融收入	0.02	-	0.46%	-	-	-
合计	3.52	2.29	100.00%	3.08	2.72	100.00%

业务板块	上年同期金额增减（%）	
	收入	成本
房屋租赁	-87.50	100.00
旅游服务	119.05	-42.86
房屋转让收入	-100.00	-100.00
贸易收入	49.65	40.82
商品房销售收入	-100.00	-100.00
类金融收入	100.00	-
合计	14.29	-15.81

二、对 2021 年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中“第二节 债券事项”中“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中“（二）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的数据进行更正。有关更正的具体内容如下：

（1） 先前披露的报告中有关“2018 年第一期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相关数据有所重复，特此删除重复部分。

（2） 先前披露的报告中遗漏了有关“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数据，本报告将更新相关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1、债券名称	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凤城河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100930.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市场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其他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三、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半年度报告中，本级资产负债表上传有误，现特此更正，具体参见更新后的《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中不准确的数据已进行修改，更正后的数据以此次披露为准。

上述更正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定期报告编制的审核工作，提高定期报告的信息披露质量，敬请谅解。更正后

的公司债券半年报告将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网站，敬请查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泰州凤城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